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ST LINK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永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17)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永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所有建議決議案(「決議案」)已按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使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 (概約百分比)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 考慮及省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的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 306,865,000 (100.00%) | 0 (0.00%) |
| 2 | 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宣派末期股息每股股份2港 仙。 | 306,865,000 (100.00%) | 0 (0.00%) |

| 普通決議案 | | 票 數 (概 約 百 分 比) | |
|-------|---|--------------------------|--------------|
| | | 贊成 | 反對 |
| 3 | (a) 重選陳煜彬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306,865,000 (100.00%) | 0 (0.00%) |
| | (b) 重選陳龍彬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306,865,000 (100.00%) | 0 (0.00%) |
| 4 |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 | 306,865,000 (100.00%) | 0 (0.00%) |
| 5 |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306,865,000 (100.00%) | 0 (0.00%) |
| 6 |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數目不得超過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 | 306,865,000 (100.00%) | 0 (0.00%) |
| 7 |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購回股份,數目不得超過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 306,865,000 (100.00%) | 0 (0.00%) |
| 8 | 待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6及第7項決議案獲 通過後,擴大第6項決議案授出的一般及無條件 授權,方式為加入根據第7項決議案授出的一般 及無條件授權而購回股份。 | 306,865,000 (100.00%) | 0 (0.00%) |

上述決議案的內容僅為概要,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上述各項決議案,故所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400,000,000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誠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於會上放棄投贊成票。所有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就任何所提呈決議案進行投票時不受任何限制。概無任何人士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就建議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任何人士表明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投票反對建議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察人。

承董事會命 永**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煜彬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煜彬先生及陳龍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弘 俊先生、曾巧臨女士及譚可婷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blg.hk刊載。